毕业生户口办理指南

**毕业生注意：**已确定毕业时间并完成教育部数据报送的毕业生，户籍办不再给毕业生提供原件借出。毕业生只能办理国内就业相关业务，其他业务无法办理，请临近毕业的学生提前做好户籍借用相关准备。

**毕业生数据报送时间：**春季毕业生一般在元旦前后，夏季毕业生一般在六月上旬。

1、 毕业生请及时迁出户口，迁出流程：登陆SEP-【网上办事大厅】-【户籍个人迁出申请表】选择要申请的业务，流程进入【请前往户籍办办理】环节后，请于工作日持本人学生证或身份证到户籍办办理迁出相关事宜。

2、 办理就业相关业务，流程：登陆SEP-【网上办事大厅】-【日常户籍业务预约申请】选择要申请的业务，流程进入【请前往户籍办办理】环节后，请于工作日持本人学生证或身份证到户籍办办理相关事宜。



